



创金价值成长5期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季度资产管理报告

(2015年7月1日—2015年9月30日)

第一节 重要提示

本报告依据《证券公司客户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证券公司集合资产管理业务实施细则》（以下简称《实施细则》）及其它有关规定制作。

本报告由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编制。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等内容。

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但不保证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一定盈利。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说明书。

本报告相关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间：2015年7月1日至2015年9月30日。

第二节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概况

一、基本资料

名称	创金价值成长5期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类型	非限定性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成立日	2013年2月28日
报告期末份额总额	73,987,147.56份
存续期	无固定存续期
投资目标	秉承价值投资理念，前瞻性研究宏观经济、行业、以及企业基本面变化，积极主动进行资产配置，精选个股，分享优秀企业的成长成果，实现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300指数×70% +中证全债指数×30%
风险收益特征	较高风险
批复文号	中证协函（2013）247号
管理人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登记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二、管理人

名称：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115号投行大厦20楼

法定代表人：刘学民

电话：（0755）23838190

传真：（0755）25832460

网址：<http://www.fcsc.cn>

三、托管人

名称：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复兴门内大街55号

法定代表人：姜建清

电话：010-95588

网址：<http://www.icbc.com.c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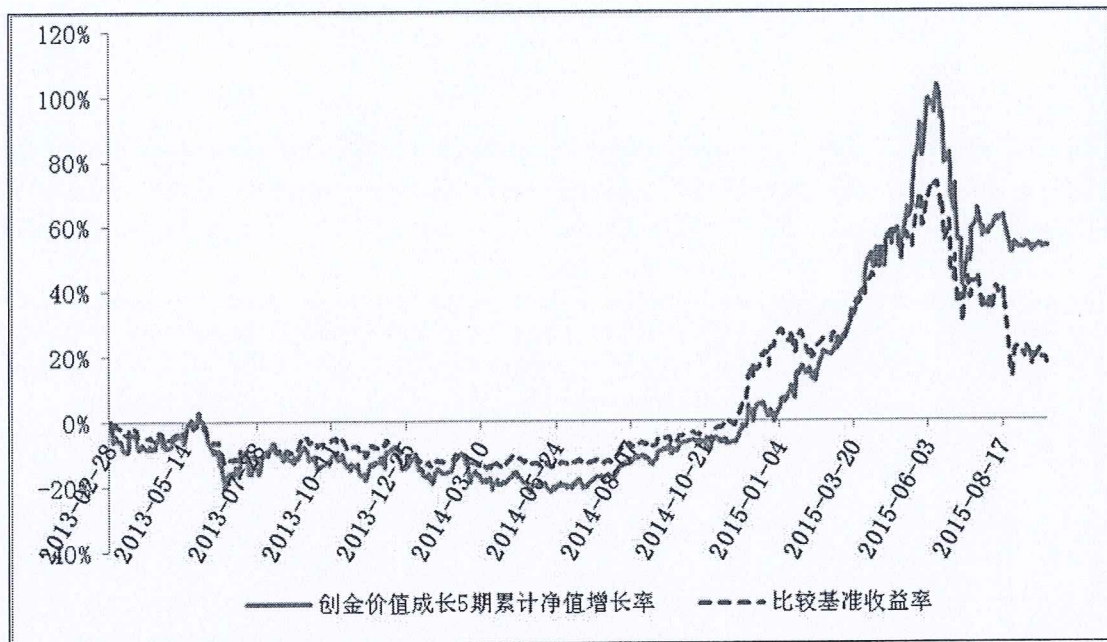
第三节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财务指标

一、主要财务指标（单位：人民币元）

集合计划本期利润	-19,250,437.55
集合计划本期利润扣减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后的净额	3,690,639.92
期末集合计划资产净值	89,606,692.39
期末集合计划单位净值	1.211
期末集合计划累计单位净值	1.551



二、集合计划累计单位净值增长率与投资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第四节 管理人报告

一、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业绩表现

本集合计划于2013年2月28日成立,截至2015年9月30日,集合计划单位净值1.211元,累计单位净值1.551元,本集合计划自成立之日起累计净值增长率为55.10%。

二、投资主办人简介

陈建军女士,中南林业科技大学硕士研究生。目前就职于第一创业资产管理部,加盟之前分别就职于创金合信基金研究部和第一创业资产管理部投研部,覆盖商贸零售、餐饮旅游以及轻工制造行业研究,在此之前,曾就职于茂业国际(00848.HK)投资者关系部,拥有董事会秘书资格,主要负责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投资者关系以及百货行业研究,拥有多次行业并购及境外融资经验,熟悉公司资本运作。通过多年的工作和学习,对消费行业有较深的理解,善于自上而下选股,积累了一套关于成长类和困境反转类股票的投资经验。



三、投资主办人工作报告

(一) 投资回顾

三季度中国经济依然处于下滑之中,而在美元加息预期的影响下国外新兴市场的货币和金融市场出现大幅波动,大宗商品的价格低位运行;唯一的亮点是三季度市场无风险利率继续下降。

三季度由于政策的逆转导致泡沫的快速破灭,市场亏钱效应扩散,虽然政府被迫救市,但短期内无法改变调整的趋势。三季度上证指数下跌 28.63%,深圳成指下跌 30.34%,中小板指下跌 26.57%,创业板指下跌 27.14%。

(二) 投资展望

在未来较长一段时间内,经济仍然难以看到明显起色,宽松政策、结构转型、产业结构升级仍是关键词。

货币政策依然宽松,虽然“杠杆牛”已倒,但“资金牛”还在,未来股市能否提升风险偏好取决于“改革牛”。

从目前看包括国企改革、土地制度改革等在进度上都有些低于预期,因此我们暂保持略谨慎的态度。在投资中一些符合未来发展方向的行业将是我们关注的重点,我们将投资于其中具备较强竞争力的企业,与优质企业共同成长。如新能源、节能减排、环保为核心的绿色产业、高端制造和现代服务业,大消费行业等。

四、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风险控制报告

1、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运作合规性声明

报告期内,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公司客户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证券公司集合资产管理业务实施细则》、本集合计划合同以及管理人关于客户资产管理业务制度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本集合计划的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致力于投资者利益的最大化。本报告期内,本集合计划的运作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权益的行为,本集合计划的投资管理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2、风险控制报告

本集合计划管理人的内部风险控制工作主要由公司风险管理部负责。风险管理部采取授权管理、逐日监控、绩效评估、定期与不定期检查等多种方式对本集合计划的管理运作进行风险控制。风险管理部通过风险监控与风险预警机制,重点检查本集合计划是否达到各项风



风险控制指标, 是否存在损害集合计划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及时发现和处理本集合计划运作过程中可能出现的风险。对报告期内发现的风险事项, 风险管理部已及时进行了风险揭示, 并督促相关部门及时采取风险应对措施予以解决。

我们认为, 本报告期内, 集合计划管理人始终能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相关制度和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合同及说明书的要求, 对集合计划进行运作管理; 本集合计划的投资决策、投资交易程序、投资权限管理等各方面均符合有关规定要求; 交易行为合法合规, 未出现异常交易、操纵市场的现象; 未发现内幕交易情况; 相关信息披露和财务数据皆真实、准确、完整、及时。

第五节 投资组合报告

一、期末资产组合情况

项目名称	项目市值(元)	占总资产比例%
股票投资	12,557,802.68	13.93%
债券投资	0.00	0.00%
基金投资	2,126,683.81	2.36%
应收利息	14,928.78	0.02%
银行存款及清算备付金	75,306,549.67	83.55%
其他资产	123,871.54	0.14%
合计	90,129,836.48	100.00%

说明: ①其他资产包括存出保证金和应收证券清算款、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②部分项目可能存在小数点位差调整。



二、期末市值占集合计划资产净值前十名股票明细

序号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数量（股）	证券市值（元）	占净值（%）
1	002675	东诚药业	54,918	2,170,908.54	2.42%
2	600978	宜华木业	86,900	1,289,596.00	1.44%
3	600598	北大荒	81,100	1,161,352.00	1.30%
4	300070	碧水源	24,745	1,081,109.05	1.21%
5	000069	华侨城A	131,276	933,372.36	1.04%
6	600778	友好集团	66,648	588,501.84	0.66%
7	600201	金宇集团	10,000	485,200.00	0.54%
8	002152	广电运通	18,100	472,410.00	0.53%
9	000063	中兴通讯	28,637	446,737.20	0.50%
10	300181	佐力药业	51,000	438,600.00	0.49%

三、期末市值占集合计划资产净值前十名债券明细

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四、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本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在本报告期内未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也未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第六节 集合计划份额变动

单位：份

期初份额总额	96,614,384.80
报告期间总参与份额	4,966,064.78
报告期间总退出份额	27,593,302.02
报告期末份额总额	73,987,147.56

第七节 重要事项提示

一、本集合计划管理人及托管人相关事项

- 1、本集合计划管理人及托管人在本报告期内没有发生涉及本集合计划管理人、财产、

托管业务的诉讼事项。

2、本集合计划的管理人、托管人涉及托管业务机构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在本报告期内没有受到任何处罚。

二、本集合计划相关事项

- 1、本报告期内集合计划的投资组合策略没有发生重大改变；
- 2、本集合计划于2015年8月28日进行了第二次收益分配，向全体委托人每10份集合计划份额派发红利2.20元。

第八节 信息披露的查阅方式

一、本集合计划备查文件目录

- 1、《关于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起设立创金价值成长5期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成立的备案确认函》（中证协函（2013）247号）
- 2、《创金价值成长5期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说明书》
- 3、《创金价值成长5期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集合资产管理合同》
- 4、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二、存放地点及查阅方式

查阅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115号投行大厦20楼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任何疑问，可咨询管理人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网址：<http://www.fcsc.cn>

热线电话：400-888-1888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十月二十三日